

# 3047名河湖长守护碧水清流

## 我市河湖生态持续向好

**本报讯** (记者 谭宏宇 通讯员 敖琼)初冬时节,咸安区桂花镇柏墩村道路整洁通畅,村庄干净敞亮,蜿蜒的淦河穿村而过,三五只鸭子在河面上嬉戏。河道旁,村里的河道保洁员顾夕银与往常一样,正在清理垃圾和杂物。

“以前村民忽视了对淦河的保护,垃圾遍地,污水横流。”现如今,柏墩村逐渐告别了“脏乱差”,母亲河恢复了往日的颜值,今年66岁的村民顾夕银对淦河环境的变化深有感触。他口中的“变化”正是源自我市全面推进河湖长制,持续改善河流、湖泊以及小微水体环境。

“我主要负责本村河段的管理和保护工作,每周保证巡河一次,监督、检查保洁员的河道管护,协调解决存在的问题。”柏墩村党支部书记何立坚告诉记者,他作为一名村级河长,不仅要有“河长”之名,还要通过巡河、“清河”、管理,履行“河长”之实。

农村环境美不美,村民生活好不好,看看房前屋后的小池塘、小沟渠就知道,柏墩村只是我市健全河湖库长责任体系的一个缩影。

“你看我家门前的这条小河,现在环境多好,鸟语花香。以前可不是,污水都排到这里,污泥也比较厚,又臭又脏。”赤壁市赵李桥镇羊楼洞社区居民邱富阶,对门前新店河支流环境和水质的变化感叹不已。

近年来,羊楼洞社区申报新店河支流松峰港段水生态修复项目,通过主河槽疏挖清障、新建防洪、水生态植物修复等措施,对全长2.5km的松峰港段进行了全面的修复。如今的松峰港,水变清了,岸变绿了,面貌焕然一新,来到羊楼洞古街的游客也越来越多。

在离松峰港不远处,新店河羊楼洞段治理工程正在抢抓时间,进行河道清淤、堤防加固、岸坡护砌等建设施工。

“这个项目总投资3000万,通过整治以后,可以达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效果,让村民真正享受到青山绿水。”赤壁市水利和湖泊局副局长王金青介绍。

“十三五”期间,我市以“水润香城、生态咸宁”为目标,先后实施了淦河水生态保护与水系连通工程、龙潭河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咸安区港背陈河水生态修复等工程,河湖水质有效改善,生态系统逐步恢复。2017年3月,我市正式获得“全国生态文明建设试点城市”荣誉。

以此为起点,2017年我市全面推行河湖库长制,市县乡村四级3047名河湖库长上岗履职,落实巡查保洁员3014人,完成登记造册小微水体10358处,“碧水保卫战”、河湖“清四乱”等一系列工作卓有成效,全市河湖面貌显著改善、水质稳步提升、生态持续向好,处处呈现出“河畅水清岸绿景美”的怡人风光。

## 市直交通运输系统

### 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

**本报讯**(记者 庞贊 通讯员 骆晓丽 实习生 阮小念)昨日下午,市直交通运输系统举行学习贯彻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宣讲报告会,邀请市委理论宣讲团成员柯建斌作专题报告。

柯建斌以《贯彻五中全会精神 展现交通战线担当》为宣讲主题,从“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相关要求”“深刻认识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的重大意义,有利条件和重要特征”“准确把握2035年远景目标和‘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加快推进现代流通体系建设,为加快建设交通强国贡献咸宁担当”四个部分,结合国家交通和运输部的部署、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精神、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以及咸宁“十三五”的成就、咸宁交通的实际,作了一场生动活泼的宣讲。

# 我市开展斧头湖湖长制巡查

## 加快推进项目建设 为“十四五”打好基础

**本报讯**(记者 郭蓉 通讯员 李旦明聪)12月21日,市政府副市长、斧头湖市级湖长吴刚带领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和湖泊局、市农业农村局、斧头湖管理局相关负责人及斧头湖嘉鱼县湖长,对斧头湖嘉鱼县区域水葫芦打捞、“退垸还湖”进展及滨湖带生态修复项目推进情况进行了现场调研巡查。

巡查组一行先后查看了嘉鱼县东湖闸至黄沙湾段沿湖闸口污水排放及水葫芦打捞情况、“退垸还湖”现场,重点查看了斧头湖滨湖带生态修复项目进展情况。

吴刚表示,今年是“十三五”收官之年,各地有关单位要全力推进斧头湖治理各项工程措施,确保圆满完成“十三五”收官任务,同时为我市“十

四五”期间斧头湖流域治理打下良好基础。下一步,要下大力气,加快推进“退垸还湖”及滨湖带生态修复项目建设工程;要加大斧头湖及入湖支流闸口管控力度及水质监测频次,实时管控和了解水质现状;要持续落实斧头湖碧水入湖生态补偿机制的各项要求;要进一步强化水葫芦清捞及转运力度。

## “书香飘万家”亲子故事会展演

12月20日上午,咸宁市妇联“书香飘万家”亲子故事会在咸宁市图书馆三楼创客空间举行,80余名参与过漂流书包接龙活动的家长、孩子欢聚一堂,呈现“书香飘万家”亲子共成长漂流书包公益项目实施成果,展现家庭风采。

据悉,“书香飘万家”亲子共成长漂流书包项目是市妇联为促进家庭阅读、亲子共成长的良好社会氛围形成而打造的公益项目。活动旨在引导家长学习家庭教育先进理念、亲子共读方法、心理科普知识等,共创孩子成长的良好环境。

(记者 杜培清 通讯员 赵劭君)



## 涉案车辆处理公告

以下车辆因交通违法被滞留或依法扣留,请车辆所有人或当事人携带车辆合法手续到湖北省公安厅高速公路警察总队一支队咸宁大队接受处理,逾期仍未接受处理的,我队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一百一十二条第三款、《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一百零七条之规定,依法对车辆进行处置。

联系地址:咸宁市咸安区向阳湖镇祝墙村高警咸宁大队

联系人:孙警官 联系电话:0715-8511555

悬挂号牌	车辆颜色品牌	车辆识别代号	发动机号
鄂AJV271	黑色别克牌	LSGWL52D44S182623	40106650
鄂A57WU0	红色飞度牌	LHGDD384782515711	4531417
湘F2KK00	黄白色捷达牌	LFV2A11G883071098	782004
粤YUM325	灰色宝马牌	LBVEV19044SA21685	256S534843077
鄂L1W886	白色福田牌	LVAV2AAB2EE294198	L140449258B
鄂L0A528	白色颐达牌	LGBG12E266Y024789	439360A
鲁B936T9	灰色江淮牌	LJ16AA232A7025278	A3031004

湖北省公安厅高速公路警察总队一支队咸宁大队  
2020年12月21日